

中国文学百家精品文库

王克俭 主编

13

曹操曹丕曹植诗文选



海南国际新闻出版中心

本丛书编委会

主 编：王克俭

副 主 编：邓先明

编写人员：简文 张哲生 成立君 王丽霞
王南 吴连根 孙凌曦 孙宾贺
张惠 张金方 邓先明 王克俭

策 划：北京汉洲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目 录

曹操小传	(1)
祀故太尉桥玄文	(3)
求贤令	(4)
请追赠郭嘉封邑表	(5)
薤露行	(7)
蒿里行	(10)
短歌行	(12)
秋胡行	(16)
苦寒行	(18)
观沧海	(19)
龟虽寿	(20)
却东西门行	(21)
曹丕小传	(23)
与吴质书	(25)
燕歌行二首 (其一)	(28)
秋胡行	(31)
黎阳作三首 (其二)	(33)
黎阳作三首 (其三)	(33)

芙蓉池作	(35)
广陵观兵	(36)
杂诗二首 (其一)	(37)
杂诗二首 (其二)	(38)
 曹植小传	 (40)
 与杨德祖书	 (42)
求自试表	(46)
蝦蟆篇	(53)
吁嗟篇	(56)
箜篌引	(60)
野田黄雀行	(64)
名都篇	(67)
美女篇	(72)
白马篇	(76)
朔风诗五章	(80)
公宴	(85)
赠徐幹	(88)
赠丁仪	(91)
赠王粲	(95)
赠白马王彪	(97)
送应氏二首 (其一)	(104)
杂诗七首 (选二)	(107)

曹操小传

曹操，字孟德，沛国谯（今安徽亳县）人。是汉魏之际著名的政治家、军事家和文学家。

汉桓帝永寿元年（155年），曹操出生在一个宦官家庭。20岁时被举为孝廉，当过洛阳北部尉，顿丘令等小官。东汉末年，宦官与外戚交替专权，政治极端腐败，百姓民不聊生。终于导致一场黄巾农民大起义。曹操从镇压黄巾起义起家，置身于汉末几大军阀之列。黄巾起义被镇压后，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用武力消灭了豪强割据势力袁术、吕布、张绣等；在官渡之战中，又以少胜多，击败了当时最大的军阀袁绍，并逐渐统一了北

方。公元 208 年的赤壁之战，由于不习水战，以故败于孙权和刘备之手，遂形成三国鼎立的局面。建安二十五年（220 年）曹操病死在洛阳，他的儿子曹丕代汉当了皇帝，追尊他为魏武帝。

曹操的文章“清峻通脱”，很有特色，鲁迅先生称他是“改造文章的祖师。”

祀故太尉桥玄文

故太尉桥公，诞敷明德，泛爱博容，国念明训，士思令谟。灵幽体翳，邈哉晞矣！吾以幼年逮升堂室，特以顽鄙之姿，为大君子所纳。增荣益观，皆由奖助，犹仲尼称不如颜渊，李生之厚叹贾复。士死知己，怀此无忘。又承从容约誓之言：“殂逝之后，路有经由，不以斗酒只鸡过相沃酹，车过三步，腹痛勿怪。”虽临时戏笑之言，非至亲笃好，胡肯为此辞乎？匪谓灵忿，能治已疾，旧怀惟顾，念之凄怆。奉命东征，屯次乡里，北望贵土，乃心陵墓。裁致薄奠，公其尚飨！

前太尉桥公，广布恩德，慈爱宽容，国家怀念您明智的教训，士人思念您高明的谋略。您现在灵魂在阴间，躯体埋藏，离开人世已经很久远了。我在幼年时便得到您的青睐，以我这愚钝之资质，实在有愧于您的奖拔。由于您的称赞，使我一时间身价倍增。就如同孔夫子说自己不如颜渊，李生赞赏贾复所产生的效果一样。由此我一直怀着士为知己者死的想法。您又曾从容与我约定说：“我死以后，如果您经过我的墓前，不用斗酒只鸡祭祀我，车过三步叫

你肚子痛，到时不要怪我。”这虽然是玩笑之言，但如不是知己的朋友，怎肯说出这样的话呢！现在我祭祀您，倒不是怕您显灵折腾我，而是想起以前的交情，情之所致。现在我奉命东征，驻军家乡，北望您的乡里，心里记惦着您的坟墓，现奉上微薄的祭品，请您享用。

求 贤 令

自古受命及中兴之君，曷尝不得贤人君子与之共治天下者乎！及其得贤也，曾不出闾巷，岂幸相遇哉？上之人求取之耳。今天下尚未定，此特求贤之急时也。“孟公绰为赵、魏老则优，不可以为滕、薛大夫”。若必廉士而后可用，则齐桓其何以霸世！今天下得无有被褐怀玉而钓于渭滨者乎？又得无有盗嫂受金而未遇无知者乎？二三子其佐我明扬仄陋，唯才是举，吾得而用之。

自古以来开国和中兴的君主，哪有不是得到有才能的人和他共同治理天下呢？当他们得到人才时，往往不出里巷，难道是侥幸碰到的吗？是当政的人去访求罢了！当今天下还未平定，这是特别要访求人才的最迫切的时刻。“孟公绰做赵、魏两家的家臣是才力有余的，却不能胜任像滕、

薛那样小国的大夫。”如果一定要所谓廉士才可以使用，那么齐桓公怎能称霸当世！现在天下难道没有穿着布衣而怀有真才干像姜子牙那样在渭水边钓鱼的人吗？又难道没有像陈平那样蒙受“盗嫂受金”的污名还未遇到魏无知的吗？你们要帮助我发现那些地位低下的被埋没的人才，只要有才能就推举出来，让我能够任用他们。

请追赠郭嘉封邑表

臣闻褒忠宠贤，未必当身，念功惟绩，恩隆后嗣。是以楚宗孙叔敖，显封厥子，岑彭既没，爵及支庶。诚贤君殷勤于清良，圣祖敦笃于明勋也。故军祭酒洧阳亭侯颍川郭嘉，立身著行，称茂乡邦，与臣参事，尽节为国。忠良渊淑，体通性达。每有大议，发言盈庭，执中处理，动无遗策。自在军旅，十有余年，行同骑乘，坐共幄席。东禽吕布，西取眭固；斩袁谭之首，平朔土之众。逾越险塞，荡定乌丸；震威辽东，以枭袁尚。虽假天威，易为指麾；至于临敌，发扬誓命，凶逆克殄，勋实由嘉。臣今日所以免戾，嘉与其功。方将表显，使赏足以报效，薄命夭殒，不终美志。上为陛下悼惜良臣，下自毒恨丧失奇佐。昔霍去病早死，孝武为之咨嗟；祭遵不

究功业，世祖望柩悲恸。仁恩降下，念发五内。今嘉殒命，诚足怜伤。宜追赠加封，并前千户；褒亡为存，厚往劝来也。

我听说奖励忠臣，尊崇贤士，不一定限于本人，追念一个人的功绩，恩惠可以加于他的后代。所以楚庄王尊崇孙叔敖，尊封他的儿子；岑彭死后，封爵给与他的长子和次子。这实在是贤君关怀良臣，圣主厚待功臣啊！前军祭酒涑阳亭侯颍川郭嘉，操行卓越，在地方上有很好的声誉，与我共事，能够为国尽职。他忠诚善良，智慧渊深，品性美好，通达时务。每当讨论大事，大家议论纷纷，他能恰当处理，从未有过失误。自在军中，十多年来，和我行则同车，坐共帐席。在东方擒吕布，西方灭眭固；斩杀袁谭，平定河北，越过边塞，扫荡乌丸，声威震慑辽东，将袁尚斩头示众。虽借天子威望，容易指挥，至于临阵作战，宣扬皇帝的命令，能够消灭敌人，功劳实在是郭嘉建立的。我今天所以免于获罪，也有郭嘉的功劳。我正要上书表扬他，使封赏能够酬答他的功劳，他却不幸早死，没有实现这个美好的愿望。对上，我为陛下惋惜失去良臣；对下，我为自己痛心丧失极好的助手。以前，霍去病早死，汉武帝为他哀叹，祭遵功业未成，光武帝对着他的灵柩悲痛。这真是仁恩降给臣下，思念之情发自内心。现在郭嘉身死，实在值得怜惜和悲伤。应追加封邑，和以前所封共一千户。奖励死者是为鼓励活人，厚赏前人是为激励后人啊！

薤 露 行

惟汉二十世，所任诚不良。
沐猴而冠带，知小而谋彊。
犹豫不敢断，因狩执君王。
白虹为贯日，己亦先受殃。
贼臣持国柄，杀主灭宇京。
荡覆帝基业，宗庙以燔丧。
播越西迁移，号泣而且行。
瞻彼洛城郭，微子为哀伤。

“诗史”这顶桂冠人们往往奉献给唐代的伟大诗人杜甫，其实这种以诗歌记录现实，展现历史的创作倾向，并不始于杜甫，曹操在这方面就很突出。其《薤露行》与《蒿里行》就被明代钟惺的《古诗归》称为“汉末实录，真诗史也”。

这首《薤露行》写了汉末董卓之乱的前因后果，读来如浏览一幅汉末的历史画卷。中平六年（189），汉灵帝死，太子刘辩即位，灵帝之后何太后临朝，宦官张让、段珪等把持朝政，何太后之兄、大将军何进谋诛宦官，密召凉州军阀董卓进京，以期铲除宦官势力，收回政柄，谋泄，何进

被宦官张让等所杀，张让又劫持少帝和陈留王奔小平津，后被率兵进京的董卓劫还。董卓在这次进军京城中窃取国家大权，旋废少帝为弘农王，不久又将其杀死，立陈留王刘协为帝，即为汉献帝。于是关东各州郡的兵马起而讨伐董卓，社会陷入了军阀混战的局面，董卓放火烧毁了京城洛阳，挟持献帝西迁长安。

曹操的诗就写了这个历史过程。汉代自高祖刘邦建国到灵帝刘弘是22世，诗中举其成数，故云“二十世”，一说应作“廿二世”。曹操对何进的讥刺甚烈，以为他本是个徒有其表的人，就像猕猴戴帽穿衣，硬充人样，然终不成其为人。何进智小而图谋大事，自然就落得身败名裂的下场，他作事犹豫不决，致令少帝被劫。“狩”是指古代帝王出外巡视，而古代史书上遵守“为尊者讳”的原则往往以天子出逃或被掳为“狩”，这里就是指少帝奔小平津事。“白日贯虹”是一种天象，指太阳中有一道白气穿过，古人以为这是上天预示给人间的凶兆，往往应验在君王身上，这里是指弘农王少帝于初平元年(190)正月被董卓杀戮之事，何进也遭到杀身之祸。诗的前八句以何进为主线而回顾了汉末的历史，曹操以为何进胸无谋略，优柔寡断，虽欲铲除宦官，反而误国殃民，身罹其害，造成了君王被持，汉祚覆坠的局面。这八句中不仅是对历史的记录，而且有曹操个人对此的鲜明观点，直抵一篇史论。

“贼臣持国柄”以下便转到董卓之乱。董卓乘着混乱之际操持国家大权，自封为太尉，续进为相国，随之逼官杀帝，焚烧洛阳，汉朝400年的帝业由此倾覆，帝王的宗庙

也在烈火中焚毁。献帝被迫西迁长安，长途跋涉，被裹胁一同迁徙的百姓哭声不止，一片凄惨景象。这六句将董卓给国家与人民带来的灾害揭露无遗，因而曹操在结句中说：我瞻望着洛阳城内的惨状，就像当年微子面对着殷墟而悲伤不已。据《尚书·大传》中说，商纣王受的庶兄微子在商朝灭亡后，经过殷墟，见到官室败坏，杂草丛生，便写下了一首名为《麦秀》的诗以表示自己的感慨与对前朝的叹惋，这里曹操以此来比况自己对汉室倾覆的悲伤与感叹。

《薤露行》属于乐府《相和歌·相和曲》歌辞，原先它与《蒿里行》都是古人出丧时唱的歌，相传齐国的田横不肯降汉，自杀身亡，其门人作了这两首歌来表示悲丧。“薤露”两字意谓人的生命就像薤上的露水，太阳一晒，极易干掉。曹操用此古调来写时事，开创了以古乐府写新内容的风气。清代沈德潜说：“借古乐府写时事，始于曹公。”（《古诗源》）是颇有见地的意见。曹操之所以能以旧瓶装新酒，是因为乐府本身就有“缘事而发”的特点，宜于用来记录史实，抒发情感，同时《薤露行》本身也有悲悼王公贵人之死的意思，曹操用此哀叹国家丧乱，君王遭难，百姓受殃，正有悲悼之意。

曹操的诗，前人都以为具有悲凉慷慨的格调，敖器之说：“魏武帝如幽燕老将，气韵沈雄。”（《敖陶孙诗评》）就以此诗而言，其风格古质朴茂，无详尽的细节描写，而能从大处落墨，以高度概括的语言将数年以来的社会变革纳入这数十字之中。如他写何进，并未详说其如何谋划失算，如何所托非人，如何犹豫不决，如何处事不慎，而仅以

“沐猴而冠带，知小而谋彊，犹豫不敢断，因狩执君王”四句来刻画他的无能，其中强烈的感情色彩不仅表达了自己对汉末形势的认识，而且使得诗句不同于史书式的客观叙述，令其有感人的力量。又如写董卓之乱，“荡覆帝基业，宗庙以燔丧。播越西迁移，号泣而且行”四句中就将汉祚倾覆、洛阳焚毁、挟帝西迁及百姓受难等悲惨的场面和盘托出，我们不得不佩服诗人笔墨的简练及运驾语言的能力，其气魄的沉雄阔大更是显而易见的。至如“瞻彼洛城郭，微子为哀伤”，将自己的百感交集凝聚在这十字之中，具有深沉的悲愤之情，陈明祚说曹操之诗：“本无泛语，根在性情，故其跌宕悲凉，独臻超越。细揣格调，孟德全是汉音，丕、植便多魏响。”（《采菽堂古诗选》）也说明了曹操诗歌的跌宕悲怆情调基于其感情的深厚诚挚与出语的率真朴素。这正是汉诗与后来诗歌的不同之处，如果以声音作比，则汉诗如天籁，纯出自然，而魏、晋以后即杂以人籁，不无刻意求工之处，自然浑成的格调已逊汉诗一筹。

蒿 里 行

关东有义士，兴兵讨群凶。

初期会孟津，乃心在咸阳。

军合力不齐，踳踳而雁行。

势利使人争，嗣还自相戕。
淮南弟称号，刻玺于北方。
铠甲生虱虱，万姓以死亡。
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
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

初平元年（190）春，函谷关以东地区各州郡的军阀起兵讨伐董卓，各路将领推渤海太守袁绍为盟主，在孟津会师，打出讨伐元凶，匡扶汉室的旗号，然而这支联军中的众将各怀私心，都想借机扩充自己的力量，故不能齐心协力，一致对付董卓。当董卓本人领兵留守洛阳以拒关东之师时，各路人马都逡巡不前，惟恐损失了自己的军事力量。据史载，当时无人敢于率先与董卓交锋，曹操对联军的驻兵不动十分不满，于是独自引领3000人马在荥阳迎战了董卓部将徐荣，虽然战事失利，但体现了曹操的胆识与在这历史动荡中的正义立场。不久，讨伐董卓的联军由于各自的争势夺利，四分五裂，互相残杀起来，其中主要的就有袁绍、韩馥、公孙瓒等部，从此开始了汉末的军阀混战。诗中的“淮南弟”就是指袁绍之弟袁术，袁术于建安二年（197）在安徽寿县称帝，寿县地属淮南，故云。“刻玺”句是指初平二年（191）袁绍谋废献帝，立幽州牧刘虞之事，说明他们本来就心怀叵测，颇有政治野心。

连年的征战，使得将士长期不得解甲，身上长满了虱子、虱子，而无事的百姓却受兵燹之害而大批死亡，满山

遍野堆满了白骨，千里之地寂无人烟，连鸡咽之声也听不到了，正是满目疮痍，一片荒凉凄惨的景象，令人目不忍睹。最后诗人感叹道：“在战乱中幸存的人百不馀一，自己想到这些惨痛的事实，简直肝肠欲裂，悲痛万分。诗人的感情达到高潮，全诗便在悲怆愤懑的情调中戛然而止。

短歌行

对酒当歌，人生几何？
譬如朝露，去日苦多。
慨当以慷，忧思难忘。
何以解忧，唯有杜康。
青青子衿，悠悠我心。
但为君故，沉吟至今。
呦呦鹿鸣，食野之苹。
我有嘉宾，鼓瑟吹笙。
明明如月，何时可掇。
忧从中来，不可断绝，
越陌度阡，枉用相存。
契阔谈宴，心念旧恩。
月明星稀，乌鹊南飞，
绕树三匝，何枝可依。

山不厌高，海不厌深。
周公吐哺，天下归心。

曹操平定北方后，率百万雄师，饮马长江，与孙权决战。是夜明月皎洁，他在大江之上置酒设乐，欢宴诸将。酒酣，操取槊立于船头，慷慨而歌。歌辞就是上面这首《短歌行》。

这是一首很有名的诗，苏东坡在《前赤壁赋》中就提到它，后来经过小说家渲染，更是家喻户晓了。但此诗究竟写什么？唐代吴兢说它“言当及时为乐”（《乐府古题要解》）。罗贯中则又给此诗蒙上“诗谶”的迷信色彩，说曹操“乌鹊南飞”诸句是不祥之兆，预示他赤壁之战的失败。这些说法都没有说到点子上，我认为还是清代张玉穀说得对：“此叹流光易逝，欲得贤才以早建王业之诗。”（《古诗赏析》卷八）陈沆也指出：“此诗即汉高祖《大风歌》思猛士之旨也。”

“对酒当歌，人生几何？……何以解忧？惟有杜康。”这是劝人及时行乐吗？诚然这是曹操对人生短促的感叹，但他不是因流年易逝而生贪生畏死之想，联系全篇来看，他感叹的是战争频仍，大业未成，因而产生一种时间的紧迫感，正如他自己所说：“不戚年往，忧世不治”（曹操《秋胡行》），所以他这“人生几何”的慨叹，并不软弱消沉，而是为了执着于有限之生命，珍惜有生之年，思及时努力，干一番轰轰烈烈的事业。魏源说得对：“对酒当歌，有风云之气。”